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18-2019 年度家長通函第一一零號

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－「基本急救證書」

敬啟者：貴子弟（中 班）已獲接納參加由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舉辦之「基本急救證書」課程。本活動乃加入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的必須條件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- 目的：1. 介紹急救原則；
2. 認識並練習急救處理方法；
3. 在特殊的情況下應用急救處理方法。

日期：2018 年 11 月 17 日及 24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：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

地點：本校 203 室

費用：\$150（包括課程費用\$130、基本急救課程手冊\$60、繃帶包\$38 及證書費\$50，合共\$278；現學校津貼費用\$128）

（符合領取學生活動津助的同學，毋須繳交費用）

負責老師：梁嘉駿及梁遠慧老師

- 備註：1. 學生須穿著整齊**體育服**參加活動。
2. 學生必須出席兩天的課程，並在課程進行期間的持續評鑑中有滿意表現，才可被評為合格，獲頒發證書。
3. 如學生未能修畢此課程，將不能加入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。
4. **缺席者需具醫生病假紙，否則需繳付活動之全費(即\$278)或補回其差價。**
5. 如需查詢，請致電 24755432 與梁嘉駿老師或梁遠慧老師聯絡。

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第 167 頁之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**11 月 15 日（星期四）** 或以前交回梁嘉駿老師或梁遠慧老師，費用將於 **11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** 後從學生的 eClass 賬戶中扣除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

副本

COPY

【回 條】

_____ 班 _____ 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十一月十三日家長通函第一一零號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於 2018 年 11 月 17 日及 24 日（星期六）參加由香港聖約翰救傷隊少青團舉辦之「基本急救證書」活動。

- 敝子弟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是次活動毋須繳費。
 敝子弟並非領取學生活動津助，須繳費用\$150（費用將於學生之 eClass 賬戶中扣除）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_____日

[LYW]